

## 教育部 函

機關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  
號

承辦人：林岑羽

電話：(02)7736-5649

電子信箱：s84270@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臺北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5月25日

發文字號：臺教師(三)字第115260144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徵 件 活 動 說 明 ( 附 件 一  
A095G0000Q000000\_A09000000E\_1152601449\_senddoc2\_Attach1.pdf)

主旨：轉知本部「教育家」網站115年度徵件活動，請鼓勵所屬  
學校教師踴躍參與，請查照。

說明：

一、為表彰優秀教師、樹立典範，規劃專屬教學現場教師經驗分享及心靈交流之網站，本部委託親子天下股份有限公司建置「教育家」網站 (<https://teachersblog.edu.tw>)，請轉知所屬學校教師運用推廣，合先敘明。

二、請鼓勵教師們運用文字、照片或影音分享教學現場之心得與觀察，並投稿至「教育家」信箱，經審核通過，可刊登在教育家網站、FB粉絲專頁並獲得新臺幣1,000元禮券，旨揭活動摘述如下：

(一)徵件主題：「學習，正在改變：AI時代的教與學」。

(二)徵件時間

1、第1季：即日起至115年8月31日止。

2、第2季：115年9月1日起至115年12月31日止。

3、第3季：116年1月1日起至116年3月31日止。

(三)評選結果公告時間

1、第1季：115年9月10日。




2、第2季：116年1月10日。

3、第3季：116年4月10日。

(四)徵件對象：不限。

三、如有任何疑問，請寫信至教育家網站信箱  
([teachersblog@cw.com.tw](mailto:teachersblog@cw.com.tw))或教育家Facebook粉絲專頁；  
檢送「徵件活動說明」如附檔。

正本：各師資培育之大學、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副本：親子天下股份有限公司(含附件) 

裝

訂



# 教育家網站 115 年度徵件活動

## 壹、辦理目的

在 AI 快速發展的學習環境中，學習方式與教學現場正持續轉變，教師不僅需引導學生善用科技工具，更需培養其思考力、自主學習能力與面對變化的適應力，如何在課堂中引導學生正確使用 AI，已成為重要課題，資訊素養與面對變化的韌性等能力，更能預測學生在 AI 時代的長遠發展。

AI 時代的學習中，如何自主思考與他人協作，教師如何在課堂中引導學生正確使用 AI、培養其獨立思考與自主學習的能力，已成為教育現場的重要關鍵點，這不僅有助於學生在 AI 時代下掌握學習的主動權，更能夠為他們面對持續變遷的未來奠定堅實的基礎，邀請教師分享教學現場的實踐經驗與觀察，一同看見 AI 時代下教與學的多元樣貌。



教育家竭誠歡迎老師們用文字、照片或影音分享這段期間的努力，透過分享共學，一起讓更好的教育來得更快。投稿請寄至「教育家」信箱，經審核許可，可刊登在教育家網站、FB 粉絲專頁並獲得禮券。



##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辦理單位：親子天下股份有限公司

## 參、徵件活動

- 一、徵件主題：「學習，正在改變：AI 時代的教與學」。
- 二、徵件時間
  - (一) 第 1 季：即日起至 115 年 8 月 31 日止。
  - (二) 第 2 季：115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
  - (三) 第 3 季：1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6 年 3 月 31 日止。
- 三、評選公告時間：
  - (一) 第 1 季：115 年 9 月 10 日。
  - (二) 第 2 季：116 年 1 月 10 日。
  - (三) 第 3 季：116 年 4 月 10 日。
- 四、徵件對象：不限。
- 五、徵件方式及注意事項

- (一)請依附件格式將投稿文章、照片及報名資訊填妥後寄至教育家信箱 [teachersblog@cw.com.tw](mailto:teachersblog@cw.com.tw)、附件下載 <https://cplink.co/sqLUn3cT>。
- (二)徵件規範：文字 300-1200 字，照片 4 張以內，單張檔案大小不超過 3MB(jpg)，影片請上傳至 YouTube，提供影片連結及標題與文字簡介 (200 字內)。
- (三)徵件內容須為原創之作品，著作權皆屬創作本人所有。如有剽竊他人之情事，經查證屬實，所產生法律責任由本人自行負擔。
- (四)投稿之稿件代表您同意無償授權教育家網站使用於本單位之所有平臺。辦理單位保有作品之修改、刊載、宣傳、公告、展覽之權利，不另提供參賽者作品取回之作業處理。
- (五)本活動預計每季結束後評選一次，至少 2 篇入選，評選結果將公告於教育家網站活動網頁，辦理單位保留修改活動辦法之權利。

六、獲選獎勵：經核准之稿件可於獲選後當月份刊登於教育家網站，及教育家網站 facebook 粉絲專頁曝光，並獲得 1,000 元禮券。

七、其他：針對本活動若有任何疑問，歡迎寫信至教育家網站信箱 [teachersblog@cw.com.tw](mailto:teachersblog@cw.com.tw) 或教育家 Facebook 粉絲專頁。



教育家徵件表格  
「學習，正在改變：AI 時代的教與學」

姓名		日期	
聯絡 Email		聯絡電話	
標題			
作者／學校、單位			
圖片來源			
(填入內文/圖片/影音連結)			